

寄件者: Karen Kei Yee CHAN/PLAND
寄件日期: 2026年07月25日星期六 14:29
收件者: tpbpd/PLAND
主旨: Fw: A/STT/37 supplementary doc
附件: Supplementary doc..pdf

From: Venus LI [REDACTED]
Sent: Friday, July 24, 2026 5:49 PM
To: Karen Kei Yee CHAN/PLAND [REDACTED]; Li Venus [REDACTED]
Subject: A/STT/37 supplementary doc

從我的iPad傳送

城市規劃委員會：

有關A/STT/ 37 的補充

申請地點不會有職員居住，場內的所有構築物亦不會用作居住用途。

本申請只會接待狗隻。本申請在營業時間外(即從下午六時至上午八時)會有寵物在寄養所內過夜，全日不超過25隻寵物。在非營業時間，寵物不會到戶外，只留在寄養所內，以免影響周遭。

本申請不會有砍伐樹木的行動。

而上述填土工程已完成，但寵物寄養場所現時未有進行運作。

本人亦已準備消防及渠務報告，會在規劃批准後提交。

本人亦已知悉申請位置屬於新田發展區，政府會隨時收地發展，到時候會配合政府收地。

希望此附加文件能釋除貴委員會的隱憂，並支持本申請。

申請人

李穎嵐

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三日

環境保護署及城市規劃委員會：

有關A/STT/ 37 的環境保護補充

本申請範圍內不會提供任何居住的用途。

本申請只會接待狗隻。本申請在營業時間外(即從下午六時至上午八時) 會有寵物在寄養所內過夜， 全日不超過25 隻寵物。在非營業時間， 寵物不會到戶外， 只留在寄養所內， 以免影響周遭。

在營業時間時段內， 現計劃安排約3 - 4 個員工。動物會到戶外空間， 在戶外的動物數量會因應員工人數調整， 但同一時間不會超過8 隻動物到戶外。

到戶外時會使用輔助工具減少來自動物的嘈音， 例如狗口罩等。在非營業時間， 寵物不會到戶外， 只留在寄養所內。

在非營業時間， 寵物不會到戶外， 所有寵物會留在寄養所內。申請範圍內的寄養所計劃安裝24 小時通風系統及冷風機， 例如抽氣扇等， 提供良好的寄養空間。並使用隔音及隔熱的鋁板作為的牆身及頂部， 鋁板與鋁板之間有聚氨酯， 並以組合屋的方式興建， 下圖為物料參考圖：



由於寄養所已用上能夠隔音及隔熱的鋁板，現場會沿用舊有金屬實心物料「鋅鐵皮」，現已將申請地點圍起，進一步降低外來刺激刺激動物，以減少影響環境及附近居民。

本申請不會使用哨子及不需要使用任何擴音設備進行廣播，以免為附近環境差生不良影響。

在保護環境方面，首先，當申請獲批後會建設渠道，渠道建議會向渠務署提交。在渠道建議當中會包含建設沙井及其設計，在地面水排出申請地點外之前能以沙井將垃圾過濾，令垃圾及其他廢棄物留在申請地點內，並會定期清理及檢查有關渠道及沙井有否被廢棄物堵塞渠道，確保渠道暢通。雨水渠只會負責收集及引導雨水，不會連接化糞池及滲水井。

現計劃在申請地點建造一個符合環境保護署所定下的ProPECC PN 5/93 指引的化糞池來收集寄養所內的污水。化糞池及滲水井的距離更會遠離河道超過15米，由於申請地點附近溪流或河道不是用作飲用用途，此距離亦符合環境保護署所定下的ProPECC PN 5/93 指引。有關化糞池及滲水井亦不會連接雨水渠，務求對附近的污染降至零污染，確保附近的水源及土地不會被此申請用途污染，並嚴格執行漁農自然護理署及渠務署的要求。

除了以上的措施保護水源外，申請地點內亦不會在戶外使用任何有化學清潔用品。不會影響附近及下遊的生態。定會盡力保護環境。希望 貴署能支持本申請。

希望此附加文件能釋除 貴署的隱憂，並支持本申請。

申請人
李穎嵐

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三日

運輸署及城市規劃委員會：

有關 A/STT /37 的運輸補充

預計本申請地點的車流為以下：

時段	車輛數目（ 包括出/ 入）
00：00-01：00	0
01：00-02：00	0
02：00-03：00	0
03：00-04：00	0
04：00-05：00	0
05：00-06：00	0
06：00-07：00	0
07：00-08：00	0-1
08：00-09：00	0-2
09：00-10：00	0-2
10：00-11：00	0-2
11：00-12：00	0-2
12：00-13：00	0-2
13：00-14：00	0-2
14：00-15：00	0-2
15：00-16：00	0-2
16：00-17：00	0-2
17：00-18：00	0-2
18：00-19：00	0-1
19：00-20：00	0
20：00-21：00	0
21：00-22：00	0
22：00-23：00	0
23：00-00：00	0

以下為最近麒麟村村路大約的車流量：

時段	車流量
00：00-01：00	2 - 5 輛
01：00-02：00	2 - 5 輛
02：00-03：00	2 - 5 輛
03：00-04：00	2 - 5 輛
04：00-05：00	2 - 5 輛

05 : 00-06 : 00	10-15 輛
06 : 00-07 : 00	15-20 輛
07 : 00-08 : 00	25-30 輛
08 : 00-09 : 00	15-20 輛
09 : 00-10 : 00	15-20 輛
10 : 00-11 : 00	15-20 輛
11 : 00-12 : 00	25-30 輛
12 : 00-13 : 00	25-30 輛
13 : 00-14 : 00	25-30 輛
14 : 00-15 : 00	25-30 輛
15 : 00-16 : 00	25-30 輛
16 : 00-17 : 00	25-30 輛
17 : 00-18 : 00	25-30 輛
18 : 00-19 : 00	25-30 輛
19 : 00-20 : 00	25-30 輛
20 : 00-21 : 00	20-25 輛
21 : 00-22 : 00	20-25 輛
22 : 00-23 : 00	15-20 輛
23 : 00-00 : 00	10-15 輛

本申請地點預計每日有約40 位訪客（每小時約4 位訪客及1 輛私家車），並只接受已預約的訪客進入申請範圍。

由於方便上落寵物及寵物糧食等物品和方便外來使用人士駕車到本申請地點，現申請1 個客貨車上落貨位置及1 個私家車車位。現計劃進出本寄養所的人士需要透過電話通知寄養所的員工，不接受無提前預約的人士進入（即未有透過電話通知員工的客人），可以控制進入申請範圍人次。因此，1 個客貨車上落貨位置及1 個私家車車位已足夠此申請運作。

申請地點有道路連接，前往本申請地點途經麒麟村村路，再轉到郊區小徑。

麒麟村村路沿途道路約有3-5 米闊，沿途設有避車處，客貨車及私家車有足夠的位置通過。申請地點的出入口約6 米闊。沿途道路相片請參考文件末端，而相片的觀看點請參考Appendix 3。

本申請地點能以的士及小巴到達，小巴路線605 線能到達申請地點約150

米附近， 位置請參考Appendix3 。

少量的訪客及車流量不會對道路及公共交通流量造成負面影響。

此申請不允許超過5.5 噸的貨車進入申請地點。

本人明白及了解連接申請地點的道路不是由 貴署管理， 並已向相關道路的持分者了解及取得使用道路的權利。亦了解道路管理及維修的責任不是由貴署負責。

希望此附加文件能釋除 貴署的隱憂， 並支持本申請。

申請人
李穎嵐

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三日

1



2











11



12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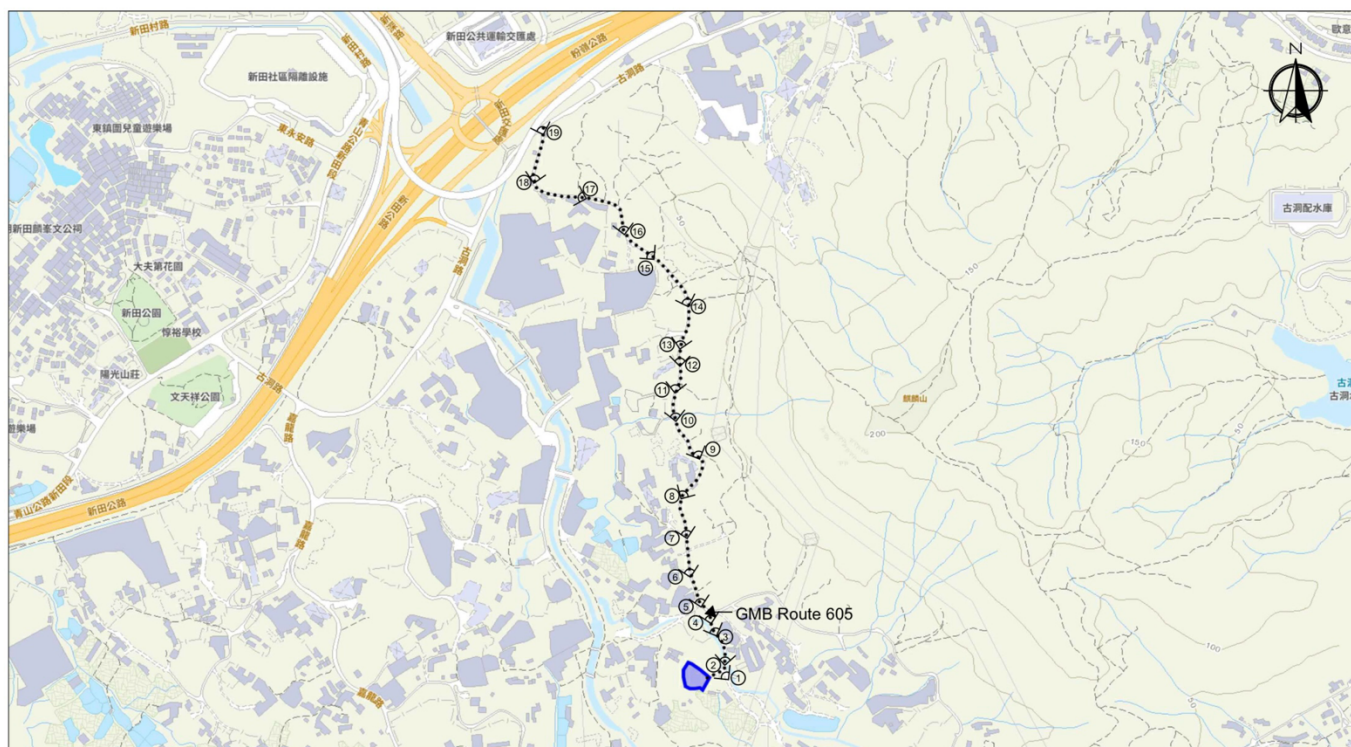
16







Appedix3



Scale: Undefined @A4

Captured from map.gov.hk on 14th June 2023